

证券代码：000859

证券简称：国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36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原总经理岗位调整，为保证公司日常运作及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家安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聘任总理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附件：张家安先生简历

张家安，男，196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曾任合肥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处处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合肥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张家安先生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